岳湘阴环评〔2024〕14号

关于金凤大道（万福路--片区南规划边界）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湘阴新隆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金凤大道（万福路--片区南规划边界）道路工程建设项目”批复的报告》及有关附件已收悉。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湘阴新隆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拟投资11843.76万元（环保投资105万元）建设金凤大道（万福路--片区南规划边界）道路工程建设项目，道路呈南北走向，北起万福路（起点桩号为K1+000，起点经纬度坐标为：E112°55′40.681″，N28°32′50.604″），南至片区南规划边界（终点桩号为K1+840，终点经纬度坐标为：E112°55′51.515″，N28°32′25.151″），路段全长0.844km。全线按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设计速度50公里／小时，规划路幅宽度32m，双向4车道，采用沥青砼路面；全线不涉及隧道、桥梁、涵洞工程；项目总用地面积5.56hm2，永久占地3.85hm2，临时占地1.71hm2（其中边坡防治区1.52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和临时堆土区0.19hm²），本项目不设取土场、沥青拌合站、临时堆土场，同时建设路基、路面、排水、交叉、交通、景观等配套工程。（详见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湘阴县总体规划要求，根据湘阴县人民政府政府常务决议书（湘阴政常决议〔2023﹞65号）、湘阴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金凤大道（万福路--片区南规划边界）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湘阴发改审﹝2023﹞256号）及湖南博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基本内容、评价结论及专家评审意见，从环保角度考虑，我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地点、性质、规模、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

二、工程建设和营运必须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意见及批复意见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恢复措施。配套建设污染防治设施，加强环境管理，确保外排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同时建设单位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加强施工管理。优化施工方案，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做到文明作业，规范操作，避免施工期间发生噪声、粉尘污染扰民。并通过采取以下措施尽量减轻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破坏和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合理设置施工生产生活区和临时堆土区，施工占地和开挖前先将表土剥离，集中堆放，用于复垦或植被恢复，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填挖方合理调配，施工后期要及时做好临时占地的生态恢复工作。生态恢复的植物物种选择当地乡土物种，禁止引入外来物种。

2.施工现场须做好施工期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制定好扬尘控制方案，扬尘控制与治理措施严格按照《岳阳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2019年第3号）执行。在施工场采取覆盖、洒水及清洗等措施控制施工及车辆运输等产生的扬尘污染。施工场地和临时堆土场须设置围挡；车辆主出入口设洗车平台，施工现场的围挡上方加装喷雾系统；运输车辆要采用封闭式运输方式，防止弃土散落，沙、水泥堆场等易产生扬尘场所要进行遮盖，减轻施工扬尘对环境的不利影响。施工须采用商品混凝土和商品沥青混凝土。

3.严格检查施工机械，防止油料泄漏，严禁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直接排入自然水体；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处理后回用，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湘阴第三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生活垃圾和拆迁建筑垃圾要分类收集，妥善处置，不得乱扔乱弃。

4.要进一步加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的管理，限定施工车辆运输路线和运输时间，须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工艺，控制施工期噪声污染。运输车辆在敏感点禁止鸣笛，禁止夜间（22:00—6:00）从事高噪声施工作业和物料运输，防止噪声扰民。

(二)落实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落实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对沿线敏感点噪声的跟踪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及时采取进一步噪声防治措施，避免出现扰民问题。

（三）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制定全线交通事故环境应急预案，落实预案中的应急措施，防范交通事故引发的环境污染灾害。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等相关环境管理制度。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要求及时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和验收信息报送工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重新审核。

四、加强环境监管。由岳阳市湘阴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环境监管。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7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本送至湘阴县交通运输局、岳阳市湘阴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湖南博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5月27日